



聚焦

流动人口子女教育

**Focus on the Education for
Migrant Population's Children**

汪 明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聚焦 流动人口子女教育

Focus on the Education for Migrant Population's Children

汪 明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内容简介

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流动人口子女数量不断扩大,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日趋突出。我国现阶段为何出现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全国有多少适龄儿童、少年可能因为父母流动而发生就学困难?导致这些孩子就学困难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各地解决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的主要对策措施有哪些?从根本上解决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相关的政策制度需要做出哪些调整与创新?本书重点围绕上述问题,特别是基于对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的社会成因、政策演变、地方实践、前景趋势的分析梳理,全面展示了特定背景下的我国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本书还将研究视角由城镇转向农村,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构建和谐社会的有关要求,对农村“留守儿童”、库区建设移民子女和扶贫开发移民子女的教育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和探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聚焦流动人口子女教育 / 汪明著.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7. 1
ISBN 978-7-04-020910-5

I. 聚… II. 汪… III. 流动人口—教育—研究—中国
IV. G5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09960号

策划编辑	肖彤岭	责任编辑	史本玲	封面设计	王凌波
版式设计	宋新士	责任校对	张颖	责任印制	陈伟光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购书热线 010-58582141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网 址 <http://www.hepsd.cn>

邮政编码 100011

<http://www.hep.com.cn>

总 机 010-58581000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0 1/16

版 次 2007年1月第1版

印 张 15

印 次 2007年1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240 000

定 价 28.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20910-00

序 言

Foreword

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流动人口子女数量不断扩大,流动人口子女的就学矛盾日趋突出。在新形势下,如何坚持以流入地区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为主,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依法保障流动人口子女的受教育权利,是当前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程中面临的一个重要课题,同时也是我国教育事业发展面临的一项长期任务。基于这样的背景,汪明同志所著的《聚焦流动人口子女教育》一书有着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在作者长期潜心研究和深入思考的基础上,该书向我们生动地展示了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的发展脉络、政策演变、实践探索及其发展前景,为全面了解和把握我国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提供了重要参考。

解决好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是促进我国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城镇化进程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据有关专家预测,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第一产业农业劳动力比重将从2002年的50%降到2020年的25%,第三产业劳动力比重将从2002年的27%提高到2020年的45%。同时,我国城镇化进程也将从2002年的36.2%上升到2020年的55%。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业和城镇转移,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的必然趋势。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资料显示:我国流动人口约1.2亿,其中从农村流入城镇的占74%,即在城镇就业的农村转移劳动力达8800多万。未来15年我国农业劳动力转移的任务将达到2.2亿左右,平均每年转移的任务约在800至1200万人左右。在这一新的形势

下，努力消除不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的体制和政策障碍，包括重视和妥善解决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问题，已经成为引导农村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促进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环节。

解决好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是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升义务教育质量与水平的现实需要。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对提高国民素质，促进社会公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把促进均衡发展作为义务教育发展的重要战略指导思想，并在“均衡安排义务教育经费”、“缩小学校办学条件差距”、“均衡配置本行政区域内学校师资力量，组织校长、教师的培训和流动”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促进不同发展水平的区域之间、城乡之间、区域内部不同学校之间以及不同群体之间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是我国普及义务教育必须解决的重大问题，也是需要经过长期奋斗的艰巨任务。当前迫切需要推进的一项重要任务是在区域内部，特别是在县（市、区）域范围内，率先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在区域内部如何扶持、帮助弱势群体包括流动人口子女更好地接受义务教育，是贯彻实施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今后义务教育政策调整中必须高度关注的问题。

作者在关注城镇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的同时，还以极大的热情关心和研究那些流动人口子女中留在农村的“留守儿童”这个特殊群体的受教育状况。这些儿童和进入城镇的流动人口子女一样，在受教育方面面临许多共同的问题，也有着各自不同的特点。目前农村“留守儿童”数量正在不断增加，问题也逐渐显现。关注他们受教育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把解决这些问题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构建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结合起来，对农村教育的改革与发展进行统筹规划，是解决“留守儿童”受教育问题、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的一个重要立足点。

作者在本书中还以“人口迁移”为大背景，将研究视角由城市扩展至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认真分析了在库区建设移民和扶贫开发移民过程中的儿童教育问题，力求比较准确地把握迁移人口子女教育的现实状况。该书在这些方面所做的分析和提出的政策建议，也是颇有新意和价值的。

郝克明

2006年12月

前言

Preface

1986年，我国颁布实施《义务教育法》，力求在拥有10多亿人口的大国实现世界最大规模的九年义务教育。20年来，为实现这一宏伟目标，全国上下努力奋斗，艰苦拼搏，在全国出现了九年义务教育普及范围大面积拓展，义务教育质量与效益大幅度提高的可喜景象。

然而，在我们试图研究制定防止农村地区学生流失、辍学对策的同时，城市的街头、摊点上却不时地闪现着学龄儿童的身影。这些跟随父母从农村流入城市的学龄儿童，一方面，他们脱离了其户籍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的管辖范围；另一方面，由于没有城镇户籍，他们虽身在流入地，却不在当地实施义务教育的责任范围之内。为此，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一度成为普及九年义务教育中的“盲区”。

随着新闻媒体的大量报道，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难问题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在“民工潮”引发的“春节运输”问题直接受到中央领导同志重视的同时，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问题开始被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提上议事日程。

我国现阶段为何发生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全国有多少适龄儿童、少年可能因为父母流动而发生就学困难？导致这些孩子就学困难的主要原因有哪些？解决这些孩子就学问题的主要对策措施是什么？为从根本上解决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义务教育管理监控制度应该做出哪些创新？在社会人口迁移的大背景下，留待我们研究解决的相关问题还有哪些？……为透

彻剖析这些问题,从而为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提供比较充分的决策依据,本书着力从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的宏观背景、发展现状、对策思路三个方面展开系统的分析和研究。

首先,流动人口子女教育是近年来我国教育外部社会环境急剧变化所引起的崭新问题,因而具有鲜明的时代色彩和重大的社会意义。

——由于改革开放加快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并促进社会逐步向着包括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在内的工业化国家方向转变,中国工业化、城镇化的速度明显加快。在产业结构逐步升级、劳动力就业结构不断重组的过程中,劳动力改变就业方向,尤其是农村劳动力的跨行业就业(由农业向第二、三产业转移),必然引起跨地区人口流动问题。

——在市场经济环境之中,人口流动问题必将表现得更为充分。当市场通过价值规律在生产要素资源配置过程中起基础性作用的时候,要求包括劳动力在内的生产要素能够在不同产业和地区之间自由流动,人口流动因此会表现得更为活跃。

——事实上,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农民流入城市打工,已经成为其脱贫致富的重要途径,在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由此得以安置的同时,跨地区人口流动的规模越来越大。随着人口流动规模的不断扩大,家庭化流动倾向逐渐突出,流动人口中适龄儿童、少年就学问题开始引起社会各方面的广泛关注。妥善解决好这个问题,已经成为关系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具有重要时代意义的工作。

其次,流动人口子女教育是教育实践领域一个矛盾关系错综复杂的难题。

——根据《义务教育法》的精神,“同在蓝天下”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应该“共享阳光”,每一个适龄儿童、少年都有入学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流动人口子女也不例外。然而,《义务教育法》明确规定: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入学。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在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近入学。因此,对待流动人口子女,流入地政府究竟应当承担多大责任,仍然有待进一步明晰。

——跟随父母流动的儿童、少年,相当一部分是在原籍确实缺乏监护条件,不得不跟随其父母进城生活,不解决这些孩子的入学问题,情理难容;但是,在我国城乡教育条件、教育质量水平存在明显差距的现实面前,如果城市学校都敞开校门,跨地区“择校”可能会有所蔓延,相对于严格实行“就近入学”的城市

学生则未必公平。

——近年来，全国绝大多数城镇经历了小学、初中学龄人口高峰的冲击，解决辖区范围内适龄儿童、少年就学尚需克服种种困难，因此流入地教育主管部门对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问题产生畏难情绪。尽管京、津、沪等特大城市的小学、初中入学高峰正在上移，但是随着“义务教育现代化工程”的启动，一部分学校“小班化教学”的旋律已经奏响。在积极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最大限度地普及义务教育与进一步改善本地区办学条件、着力提高义务教育质量水平的选择面前，天平很自然地会发生倾斜。

——为贯彻《义务教育法》的普及教育宗旨，城镇接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应当以“减化手续、方便就读”为原则。然而，国家人口政策已经明确对特大城市实行严格控制，特大城市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的“门槛”过低，不符合户籍管理部门“引导人口合理有序流动”的大方向，也有悖于人口学者就此提出的“提高流动成本”的建议，更不利于“流出地”对这些孩子的就学状况实施监控。

——特大城市的风景线中出现的“打工子弟学校”画面，与城市教育水准相对照，确实有碍观瞻。“未经批准，擅自办学”、“发现一所，取缔一所”！在“封条”下哭泣的孩子与城市形象相比，究竟孰轻孰重？仔细想来，“打工子弟学校”用原籍教师、取原籍教材、教来自同一地区的孩子，既有利于防止流动人口子女失学，又可防止出现跨地区“择校”，更有利于学生跟随父母返回原籍后的教育衔接，进而便于引导流动人口带资金、技术返回家乡。

谈及“流动人口子女教育”，这些林林总总的意见，足以使缠绕问题之上的种种复杂矛盾展现得淋漓尽致。但不管怎么说，没有教育的公平就不可能有社会的和谐。今天的流动人口子女也是未来社会的主人，从长远发展看，帮助这些儿童和谐地融入城市生活，认同城市主流文化和价值观，对于城市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以及缩小城乡差别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作者

2006年10月

郑重声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出版权。任何未经许可的复制、销售行为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其为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为了维护市场秩序，保护读者的合法权益，避免读者误用盗版书造成不良后果，我社将配合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机关对违法犯罪的单位和个人给予严厉打击。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侵权行为，希望及时举报，本社将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反盗版举报电话：(010) 58581897 / 58581896 / 58581879

传 真：(010) 82086060

E-mail: dd@hep.com.cn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高等教育出版社打击盗版办公室

邮 编：100011

购书请拨打电话：(010) 58582141

目 录

Contents

引 子 /1

第一篇 问题提出——概念内涵·研究框架·现实意义

第一章 颇为现实且各有侧重的研究视角 /8

- 一、“人口迁移” /8
- 二、“流动人口” /10
- 三、“流动人口”和“迁移人口”两者的关系 /15
- 四、“流动人口子女教育” /16

第二章 极具现代化色彩和社会现实意义的崭新命题 /21

- 一、国际社会工业化、城市化发展的必然趋势 /21
- 二、中国由农业社会向现代化迅跑的现实要求 /35

第三章 关系国家义务教育普及与提高的艰巨任务 /55

- 一、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需求日益突出 /55
- 二、普及义务教育不允许出现漏洞 /67

第二篇 问题估价——矛盾复杂·难点集中·政策错位

第四章 流动人口子女就学矛盾错综复杂 /78

- 一、全国义务教育阶段总体处于学龄人口高峰期 /78

- 二、城镇接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的环境条件极不平衡 /81
- 三、流动人口群体中的适龄儿童、少年就学有易有难 /83

第五章 流动人口子女就学状况其说不一 /95

- 一、部分城市对部分群体办起“希望学校” /95
- 二、以“赞助费”、“借读费” 敲开城市学校的大门 /105
- 三、“打工子弟学校” 暂解失学困境 /113

第六章 解决就学难题政策依据有出入 /133

- 一、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权益应当受到法律保障 /133
- 二、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职责需要进一步明晰 /138
- 三、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政策需要与有关政策配套 /144

第三篇

问题分析——社会协作·政策调整·制度创新

第七章 立足全局把握宏观教育政策的整合方向 /152

- 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发展战略 /152
- 二、国家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变化趋势 /154

第八章 突出重点调整相关教育政策的基本要点 /162

- 一、公办学校的借读规范 /162
- 二、民办学校的拾遗补阙 /166
- 三、打工子弟学校的合法地位 /168

第九章 面向未来提高义务教育管理水平的根本措施 /171

- 一、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的主要对策 /171
- 二、地方“证卡制度” 的宝贵经验 /179
- 三、有待研究实验的设想方案 /180
- 四、解决流动人口子女就学工作的最新进展 /181

第十章 库区建设中的移民子女教育 /188

一、库区移民基本状况 /188

二、库区移民子女教育问题 /190

第十一章 扶贫开发中的移民子女教育 /198

一、贫困地区移民基本状况 /198

二、贫困地区移民子女教育问题 /202

第十二章 一个需要特别关注的群体——农村“留守儿童” /209

一、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提出 /209

二、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现状 /213

三、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思考 /219

后 记 /225**参考文献 /226**

引子

目前，中国正经历着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规模最大的人口流动。在过去的10年中，流动人口大约增加了1倍。目前已经超过了全国人口总数的10%，接近1.5亿。据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分析推算，流动人口中的儿童达1 980余万人，占全部流动人口的19.3%，其中，6~14岁义务教育阶段流动儿童占全部流动儿童的43.8%。

2000年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统计显示：在广东省居住半年以上的人口有1 200多万，且有上升趋势。广东省流动人口中的适龄儿童达64万人，其中入读公办学校的适龄儿童为42万人，占66%；入读民办学校的适龄儿童为22万人，占34%。流动人口比较集中的以下几个市的流动儿童就读公办学校的比例为：深圳市61%，东莞市83%，顺德市80%，佛山市87%，江门市99%，汕头市70%。流入人口较少的地区，适龄流动儿童、少年几乎全部在公办学校就读。

2000年，浙江省流动人口总数达1 013万人，占全省户籍人口的22.51%。另据公安年报统计，浙江省登记的暂住人口2000年为404万人，2001年增加到575万，到2002年又增加到707万，列广东之后，居全国第二位。按5%估算，流动儿童约有几十万。

北京市有户籍人口1 357万，常住流动人口308万左右，其中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少年约占流动人口总数的5%。截止到2001年10月，北京市流动儿童、少年共约15万人，其中10.4万人在各级全日制义务教育学校借读（小学生8.5万人，初中生1.9万人）。另有近5万人在流动人口自办的打工子弟学校就读，这些学校中约有10所在校生达到千人以上，绝大多数规模在百人左右；这些学校没有登记注册，办学条件较为简陋。

上海市流动人口约为387万，流动人口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约为

22万。其中在全日制公办学校借读人数已达11万余人(小学阶段8.5万人,初中阶段2.5万人),约占流动人口子女在沪就读总数的50%。

深圳是一个移民城市,据2000年人口普查,全市总人口为700.84万人,其中户籍人口只有121.48万人,暂住和临时流动人口却多达579.36万人,占人口总数的82.7%。目前,全市27.04万非户籍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中,有16.76万人在公办学校就读,10.28万人在民办学校(含各类办学体制改革学校)就读。

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问题究竟如何解决?这是一个崭新的教育问题,也是一个严峻的社会问题。流动人口子女就学的困境与失学的现实,引起了新闻媒体的极大关注。“说什么也不能让流动人口子女成为新文盲啊!”这个震撼人心的呼声,已成为社会有识之士的共同心声。

《中国教育报》一个醒目的标题:“失学的孩子苦上苦”

一个无可奈何的现实:在城市中他们有了一个新的家,同时也失去了另一个家——学校。孩子常把学校视为家,成千上万流动人口的子女,告别了学校,告别了昔日的小伙伴,牵着父母的手,千里迢迢流入繁华的大城市却无家可归,小小年纪,便饱尝了生活的艰辛和失学的痛苦。

河南固始一位农民的女儿,聪明好学,曾在北京清河一所小学上了一年学前班,期间常常得到老师的夸奖和学校奖励的小红花。该上一年级时,因为没有户口,又赶上学校位子紧张,她哭着离开了学校。每天跟着父母走街串巷收破烂,也常常捧着学校发的小红花,独自抹眼泪。

清河龙王堂旧货市场一位农民的孩子,在喧嚣嘈杂的垃圾场里,已经整整生活了8年。至今,他不知道北京究竟是个什么样,更没尝过上学是个啥滋味。父母从早到晚忙着捡破烂,收破烂,卖破烂,把他一个人留在破烂的简易棚户里。为了打发寂寞的时光,他一双小手就不停地在床头的栏杆上敲着,那节奏仿佛小马驹在田野中奔驰。孩子向往学校生活,想读书,可是没有城市户口,又交不起学费,只能在期待中憧憬校园的生活。

那些没有学上,又没有事做的孩子,游荡便是生活的全部内容。有的拾酒瓶,捡破烂;有的甚至连拣带偷,最后发展到惯偷,十分令人担忧。据北京的一位派出所民警介绍,近些年,流动人口犯罪率呈上升趋势,占犯罪人口总数的40%以上,而未成年流动人口犯罪率达16%。

一个触目惊心的事实：小小年纪做了童工，一天要干十几小时的活儿。

流动人口中处境最糟的要算是童工了，一些父母为了多挣钱，让孩子去做童工。在北京的“浙江村”，一位13岁的男孩家长与服装老板签了合同：不准孩子私自回家，不准请假，不准擅自离开。这个孩子每天要踩13个小时的缝纫机，最忙时，一天干21小时的活儿，累得两条腿都肿了，一个月的工钱是100元。工作环境很差，十几平方米的小屋里摆了七八台缝纫机，十几个人在一间屋里干活，声音嘈杂，空气污浊。

目前，在我国的一些大城市，特别是沿海发达地区，雇用童工的现象十分严重。新闻媒介曾披露，羊城近年出现的从省外流入的卖花女，最小的5岁，最大的也不过13岁。她们被当地不法分子雇用卖花，每天傍晚出去，一直卖到凌晨两三点。

据统计，在上海打工的流动人口中未成年人约有3万多人，他们主要从事烧炉、洗车等一些繁重的工作。为了取得合法的打工条件，他们往往虚报年龄，谎称初中毕业，但实际都是义务教育阶段的适龄儿童、少年。

还有一些流动人口的孩子，三人一群，五人一伙，在繁华地带及公共场所乞讨。据说这些孩子中有些是家长放任不管自己出来乞讨的，也有些是被不法分子雇用的。这些孩子当中，最小的5岁，最大的也不过12岁。

《光明日报》“每月聚焦”专栏：“义务教育别忘了流动人口子女”

1997年3月24—31日，《光明日报》曾以此为题连续刊登报道，提出了义务教育中的一个盲点问题，并真诚吁请全社会都来关心流动人口子女教育问题，报道引起社会方方面面不小的震撼。

当《光明日报》记者拿着3月24日“每月聚焦”——“别让‘流动的孩子’成为新文盲”一文读给正在南京市山西路菜市场玩耍的孩子们听时，他们顿时鸦雀无声，其中几个大一点的孩子竟然哭出声来。一位叫常培礼的卖菜儿童指着照片中一个正在教室门口等候上学的孩子，哭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他说：“这好像就是我。”常培礼是安徽阜南县人，从小就跟着父母亲在南京卖菜。5年前常培礼到了入学年龄，他的父母希望他能就地上学，但高额的入学费、赞助费使他无法走进校门。常培礼上学无望，便以卖菜为生，但5年来他始终没有放弃上学的愿望，经常到附近小学校的门口玩耍，交了许多小学生朋友。

成都市荷花池市场是西南地区最大的农副产品、土特产品、中医药和小百货批发市场，年交易额近 50 亿元。市场内 3 万多外来工商户，大多是拖家带口常住成都。来自浙江温州的王丽萍告诉记者，她的孩子在重点小学读书，虽是出了高价，但无论同学还是老师都视之为“外来生”、“高价生”。看到《光明日报》“每月聚焦”专栏讨论这个问题，她认为太及时、太必要了，兴奋之情溢于言表。

“每月聚焦”的专栏讨论，把视线投向了地方的政府部门。在“流动人口子女能否有学上，当地政府部门措施最关键”的大幅标题下，各地政府部门纷纷献计献策。济南市政府明确要求，一是确保流动人口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普及率，将其纳入统一招生计划，在入学高峰期，区里统一安排，确保其就近入学；二是加强流动人口子女入学的巩固率，凡在济南市区经商者，一律要为子女办理转学手续。“不让一个外来童失学”是天津市提出的一个响亮口号，为此市里专门成立了由市、区（县）教育行政部门、科研单位、学校领导和专家组成的专题实验研究小组，对流动人口子女入学问题进行实验研究，探索办学模式。经过几年的努力，截至 1997 年，全市各中小学已接受 4 000 多名流动人口子女入学，普及率达 60%。

“给流动儿童少年一张稳定的课桌”已成为各方人士的强烈呼声。据 1998 年 6 月 4 日的《人民日报》报道，在求学路上处于夹缝中的流动儿童群落，很多因交不起借读费而进入条件简陋的打工子弟学校就读。在北京清河后八家村，低矮的红墙圈着几排破旧的农舍，要不是从院中飘出的一阵阵稚嫩的歌声，你怎么也想不到这就是“打工子弟学校”。不足 500 平方米的院落里，挤着“八家村私立小学”、“普语私小”等 4 所学校，319 个渴求知识的“外来童”，在这里开始人生的启蒙教育。然而，由于种种原因，这类学校多数举步维艰，风雨飘摇。在这样的学校，“外来童”的学习难以保证。教育部门领导、办学者、“外来童”和家长们都不约而同地期盼——给流动儿童少年一张稳定的课桌。

“流动人口子女去哪儿读书”，1998 年 5 月 24 日的《中国教育报》，通过对国家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有关研究人员的采访，作出了比较深入细致的分析。世纪之交，在全体适龄儿童、少年中普及义务教育的目标正在受到流动人口规模扩大和家庭化流动趋势的冲击，流动人口子女的教育问题随着时间的推移将会变得越来越突出。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难究竟难在何处？据国家教育发展研究中心的调查：

主要难在特大城市中的低收入人群，而且方方面面各有苦衷，走出困境的根本办法是，流入地、流出地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共同负起责任，在以公办学校借读为主解决就学问题的同时，必须广开就学渠道，唯有如此，才能切实保障流动人口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新闻报道带来的触动无疑是巨大的，全社会对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问题予以了更多的关注，教育行政管理与建章立制工作开始有条不紊地展开。

在新闻媒体发出大声疾呼之时，一些报道也不免有“跟风炒作”之嫌。据某报的一篇报道称，流动人口子女在当地失学、辍学的情景随处可见，似乎已成普遍之势。报道配以大幅照片，一个三四岁的孩子坐在父亲拉货的平板三轮车上，一副童稚的脸庞，映衬着一束无奈的目光。报道似乎要向读者传递孩子这样一个心声——“我想上学，但我无力上学！”我国义务教育要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就学机会，而适龄儿童、少年特指6~14岁或7~15岁这一年龄阶段，三四岁的孩童又何谈失学、辍学问题呢？“跟风炒作”有可能使流动人口子女就学难问题无限扩大，造成认识上的种种偏颇。